106年第1季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

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0月31日

主旨:公告106年第1季離島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共新臺幣2億1,247萬2,474元整

依據:民用航空法第55條第3項及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辦法。

公告事項:

期間	補助對象		補助項目明細	補助金額 (新台幣元)	申請單位
106年1月份		等 人	1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14,236,728	華信航空
		等 人	1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2,547,034	德安航空
	吳○宏	等人	1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21,244,100	遠東航空
		等 人	1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41,785,371	立榮航空
106年2月份		等 人	2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11,826,065	華信航空
	呂○容	等 人	2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2,213,854	德安航空
		等人	2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17,137,552	遠東航空
	楊○妮	等 人	2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37,957,861	立榮航空
106年3月份	吳○堯	<u>(</u>) 等 人	3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11,095,614	華信航空
	劉○雄	等 人	3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2,712,432	德安航空
	唐○鳳	等 人	3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15,385,023	遠東航空
		等 人	3月份離島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款	34,330,840	立榮航空
合計	386,575	人		212,472,474	